

# 苏州竝原钣金有限公司新建钣金件加工组装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25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竝原钣金有限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竝原钣金有限公司新建钣金件加工组装项目（第一阶段）进行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旺路14号3号厂房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环评年产钣金件500万个，第一阶段年产钣金件400万个  
项目全厂共40人，实行一班制，每班8h，全年工作300天，年工作时间为2400小时。项目不设置食堂。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竝原钣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租用苏州乐斯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厂房面积2640平方米。

2020年3月，建设单位委托苏州弗兰许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苏州竝原钣金有限公司新建钣金件加工组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5月取得环保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20]70084号）。

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2020年5月开工建设，2020年5月竣工建成并开始试运行。

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2020年9月建设单位自行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1.25%。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站原钣金有限公司新建钣金件加工组装项目（第一阶段）及其污染防治设施，主要设施详见验收监测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黄埭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废气

本项目下料工段镭射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研磨粉尘通过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刀具维修使用磨床产生的粉尘通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数控冲床、冲床、微电脑控压冲床、镭射机、折床等设备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平面布局、减震、距离衰减等防治措施降噪。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膜、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废油、含油抹布、废油桶和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废油、含油抹布、废油桶委托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生活垃圾由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环境卫生管理站清运处理。

危废仓库面积约 8 平方米，地面铺设环氧地坪，配置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委托第三方编制。
- (2) 以生产车间为起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内无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
- (3) 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507MA1MEBHC1A001Z。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0 年 6 月 22 日-23 日，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苏州站原钣金有限公司新建钣金件加工组装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由于和邻厂共用排放口，故本次未取样监测。

### 2、废气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3、噪声

本项目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泫原钣金有限公司苏州泫原钣金有限公司新建钣金件加工组装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附件。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固废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尽快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备案。

## 七、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详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泫原钣金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5 日